

CBAM 產業交流研討會 - 歐盟公布最新簡化規範



為協助企業透過綠色製造管理提升節能減碳效益、提早佈局淨零轉型以符合國貿規範，同時透過製程改善落實淨零排放長期目標及厚植產業綠色轉型交流通道，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5 年度大力推動綠金產業閃耀增值計畫，並在今年 1 月 26 日委由台灣經濟研究院和工業技術研究院主辦，台灣螺絲工業同業公會和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協辦，在高雄經濟部產業增值中心舉辦「歐盟 CBAM 產業交流研討會」，吸引近百家螺絲產業相關業者報名參加。在歐盟 CBAM 今年正式進入申報且開始計算碳費階段之際，這次由深諳 CBAM 法規動態學者專家所主講的研討會對許多以輸歐為重心的業者來說更顯重要。研討會由台經院徐恩仲組長、台經院助理研究員陳又瑄和金工中心驗證組周希領專案經理分別針對歐盟 CBAM 發展趨勢與制度變化、歐盟 CBAM 產品計算方法學、歐盟 CBAM 查驗證規範進行專題報告。

此次專題討論的內容全面且廣泛，包括各國對 CBAM 的反應和對策、CBAM 過渡期和正式實施期碳排計算的差異、最新 CBAM 的簡化規範和施行細則、CBAM 產品碳含量的範疇和計算公式、供應商和歐盟申報方的申報流程、歐盟公布的各國 CBAM 產品碳含量預設值和比較、2028 年起可能擴大管制的範圍、CBAM 查證要求和時間表、台灣目前在推動綠色金屬倡議的努力、扣件製程碳排數據的取得計算和文件繳交要求、查證機構的查核施行程序和注意要點…等。

會中提到 **CBAM 申報的最新簡化規範**，包括：

1. 進口商年進口 CBAM 產品累積淨重未達 50 噸可免除申報義務。
2. 可自由選擇使用實際碳排或官方預設值申報。
3. 製程的系統邊界需與歐盟 ETS 所涵蓋邊界一致，並對鋼鋁製品排除碳排較低之製造程序。
4. CBAM 申報和憑證繳交延遲至今年 9 月 30 日。
5. 允許獲授權的 CBAM 申報方將存取權限及 CBAM 申報權限委託第三方處理。
6. 在歐盟生產且已受 ETS 管制並支付碳費的前驅物，計算隱含碳排時排放量設為零。
7. 取消使用預設值計算的隱含排放量進行查證要求。
8. 查驗證只適用使用實際排放量的產品碳含量。
9. 當無法獲得出口國可靠數據時，預設值基於「擁有最高排放強度數據的 10 個出口國的平均排放強度」。
10. 要求經認證的查證單位在 CBAM 登記系統中註冊。
11. 歐盟進口商購買 CBAM 憑證的義務延後至 2027 年 2 月 1 日（但 2026 年仍要申報，2027 年針對 2026 年申報內容購買憑證，憑證價格為 ETS 配額季度平均價）。
12. 抵扣資格擴大至在其他「第三國」實際支付的碳價，如使用預設值申報，抵扣僅能參照年度預設碳價（歐盟執委會將在 2027 年公布預設碳價）。

會中也同步提醒業者，自 **2028 年起製造商須在 CBAM 平台完成登錄，進口商方可使用實際碳排值計算碳費**。換句話說，進口商未來將無法自行輸入製造商實際數據，必須透過系統拉取已登錄製造商的查證數據。製造商也可選擇僅向進口商揭露必要摘要資訊。

Q&A 時間幾家廠商也針對 CBAM 申報提出多項疑問，像是「同一產品品項含不同製程是否要分開申報？」、「是否有監測計畫書的公版中文範例？」、「電鍍碳排是否納入計算？」、「金工中心是否有協助業者 CBAM 的查證和後續計畫報告產出？」、「同一品項出貨產品涵蓋多家製造商碳排如何計算？」、「貿易商出口申報是否也要提報配合製造商的碳排資料？」、「委外伸線製程是否也要提供碳排數據？」、「熱處理的滲碳是否要計入碳排放量？」、「2024 年製造的前驅物 2026 年出口時是否須申報？」這些問題都由講師現場逐一釋疑。

CBAM 對鋼鋁製品（尤其是扣件產品）的業者影響甚深，對於輸歐佔比高或是想擴大歐洲市場的業者務必要多花一點心思去了解其規範和要求。台灣業者除了可透過台經院、工研院、台灣螺絲公會或金工中心等單位的顧問專家進行洽詢輔導外，也能逕自拜訪歐盟 **CBAM 官方網站** (<https://tinyurl.com/5przm3n8>) 了解更即時的法規更新、文件下載和相關動態，避免在全球減碳的大趨勢下逐漸喪失競爭優勢。■

